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Team Ocean – ESG Solutions」

企業參與海洋保育 ESG 專案說帖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目錄

Part I 企業為什麼要參與海洋保育工作.....	3
一、國際與海洋保育相關永續倡議.....	3
二、企業參與海洋保育有關永續評鑑與指標.....	7
三、企業應重視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原因.....	9
四、認識企業營運活動對海洋環境的依賴與衝擊.....	10
五、海洋環境受損對企業實質風險與轉型風險.....	13
六、小結.....	16
Part II 企業參與海洋保育前需要做哪些事情.....	17
一、何謂海洋關聯企業.....	17
二、使用 LEAP 評估工具規劃企業參與海洋保育路徑.....	18
三、國內參與海洋保育標竿企業案例分享.....	24
四、金融機構參與海洋保育行動與準備方向.....	28
Part III 企業如何投入海洋保育工作.....	34
一、企業選擇參與海洋保育專案之基本原則.....	34
二、海洋保育署「海洋保育 ESG 專案」類型簡介.....	34
三、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簡介.....	56
四、海洋保育專案之團隊夥伴關係.....	62
Part IV 結語：從海洋保育開啟企業永續轉型.....	66

Part I 企業為什麼要參與海洋保育工作

在全球氣候行動邁向「淨零排放」的同時，國際社會已意識到單靠減碳不足以扭轉環境危機，「自然正向（Nature Positive）」已正式成為繼減碳之後的下一個全球關鍵指標。海洋作為地球最大的碳庫與生物多樣性熱點，需從企業社會責任的「加分項」，轉型為決定企業營運韌性與合規能力的「必要條件」。以下透過國際趨勢與國內相關指引、永續評鑑規範等，說明企業為何需擴大參與海洋保育與重視生物多樣性之必要性：

一、國際與海洋保育相關永續倡議

（一）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說明

2022 年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大會（CBD COP15）通過「昆明—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GBF）」，設定全球共同目標：

1. 到 2030 年，全球要保護 30% 的陸地、內陸水域、沿海與海洋。
2. 到 2050 年，要達成「自然與人類和諧共生」的願景。

其代表全球政策方向已經獲確認，自然保育須成為各國政府、企業與金融市場需共同遵循的標準。企業若能及早投入海洋保育，不僅能降低未來的合規壓力，也能在國際永續評比與供應鏈合作中取得優勢。

（二）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

企業揭露自然風險成為新常態，為協助企業以一致方式辨識並揭露自然相關風險，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於 2023 年 9 月發布「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TNFD）Recommendations（自然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工作小組建議）」（網址詳如圖 1），國際市場已逐步積極參採

與應用。依據 2025 年 TNFD 發布之調查報告，共有 50 多個國家或地區之 620 個組織、資產規模達 20 兆美元，公開承諾開始按 TNFD 建議進行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在已提交 TNFD 報告之企業中，78% 企業已將其氣候和自然相關揭露報告呈現方式加以整合，顯示 TNFD 框架及其指引之重要性。



資料來源：TNFD 官網，<https://tnfd.global/publication/recommendations-of-the-taskforce-on-nature-related-financial-disclosures/>

圖 1、TNFD 工作小組發布自然相關財務揭露指南

TNFD 工作小組於 2026 年 4 月更新發布中文版「關於識別和評估自然相關問題之指南：LEAP 方法」（網址詳如圖 2），企業可透過：評估範圍界定、評估依賴與影響、衡量風險與機會、因應準備等流程步驟，系統性盤點「企業營運活動與自然環境關聯性」，並將對應自然相關風險或機會之相關因應對策或具體作為，納入永續報告書中具體向利害關係人說明。



資料來源：TNFD 官網，

<https://tnfd.global/publication/additional-guidance-on-assessment-of-nature-related-issues-the-leap-approach/>

圖 2、TNFD 工作小組發布 LEAP 方法指南

（三）GRI 101 準則－生物多樣性 2024 版

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SSB）於 2024 年發布新版 GRI 101：生物多樣性，並於 2026 年 1 月正式生效。此準則適用於任何規模與行業之組織，並要求企業在生物多樣性被列為重大主題時，必須依據準則內容進行揭露。

1. 揭露重點由保護區與物種保育，進一步擴展至整體生態系統

新版 GRI 101 強調，企業應從過去著重保護區及保育類物種之影響揭露，進一步擴及其對整體生態系統的依賴與衝擊，包含自然資源使用、開發行為及其可能造成之生態變化，以更全面反映企業與自然環境之互動關係。

2. 強化企業生物多樣性評估與管理作為之揭露要求

新版準則要求企業說明其如何辨識、評估及管理生物多樣性相關議題，包括影響評估方法、管理架構、風險因應機制及改善作法等，使利害關係人得以了解企業推動生物多樣性治理之具體作為與責任落實情形。

3. 揭露範圍由企業本身延伸至整體價值鏈

鑑於生物多樣性風險與影響常存在於原料取得、採購、生產、運輸及銷售等各環節，新版 GRI 101 明確要求企業將揭露範圍擴及供應鏈及價值鏈，以提升資訊透明度，並促進上下游夥伴共同參與生物多樣性保護工作。

4. 納入人權及在地社區關懷，強調公平與包容

新版 GRI 101 進一步將人權與社會面向納入生物多樣性議題，強調企業於推動營運與開發過程中，應重視當地社區、原住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權益，兼顧社會公平、文化尊重及包容發展，提升永續治理之完整性。

新版 GRI 101 反映國際社會對生物多樣性議題的高度關注，並與國際標準高度一致，特別是與 TNFD、昆明-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架構、及 SBTN 對齊。這不僅能減少企業因多重報告標準而產生的負擔，且若企業已依循 TNFD 的治理、策略、風險管理與指標架構等方式揭露資訊，將可輕鬆滿足 GRI 101 的揭露要求。改版後 ESG 報告重點從單純的「法規遵循度披露」提升至「實質影響管理程度」，並要求企業採取具體行動。企業須以「地點為基礎」揭露生物多樣性相關資訊。企業需詳細標示衝擊發生具體場址，並說明是否位於生態敏感區、受影響棲地的類型與規模，以及生態狀態變化。本項要求與海洋保育高度關聯，尤其適用於沿海設施、港口、海上工程及海洋資源利用等活動，因其衝擊具有明確的地理位置特性（如圖 3 所示）。



資料來源：本說帖以 AI 工具繪製

圖 3、地點為基礎 (Location-based) 之海洋自然風險與

二、企業參與海洋保育有關永續評鑑與指標

(一) 臺灣證券交易所 ESG 評鑑

臺灣證券交易所於 115 年起辦理 ESG 評鑑 (第一屆)。每年辦理一次，以前一年度 (即受評年度) 之完整年度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情形為評鑑分析範圍。為使全體上市 (櫃) 公司可逐步提升並落實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評鑑結果依得分情形，區分為前 5%、6%~20%、21%~35%、36%~50%、51%~65%、66%~80%，及 81%~100% 等 7 個級距，分別公告上市、上櫃公司評鑑結果。其中，與海洋保育相關之 ESG 評鑑指標如下：

1. 環境面指標 (E-14)：公司是否訂定並揭露生物多樣性政策或承諾，並說明實施情形？
 - (1) 指標得分基本標準：企業須同時訂定「生物多樣性政策或承諾」，並揭露當年度執行該政策或承諾之具體作為與成效 (如生態保育行動、棲地復育計畫、生態影響評估執行情形等)。
 - (2) 評鑑資訊依據：公司網站、年報、永續報告書或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TNFD 報告書)

- (3) **實務意涵**：過往純贊助捐款已不足以滿足評鑑所需，未來企業必須先行評估企業營運活動對生物多樣性之衝擊影響，再明確揭露相關政策與具體執行成效。

2. **環境面指標（E-15）：公司是否訂定並揭露推動自然碳匯之策略與措施，並說明實施情形？**

- (1) **指標得分基本標準**：訂定並揭露推動自然碳匯之策略與措施，並敘明與「臺灣 2050 淨零轉型自然碳匯關鍵戰略行動計畫」對照之策略與措施項目內容。同時，揭露當年度所訂策略與措施之執行進度或達成情形。
- (2) **評鑑資訊依據**：公司網站、年報、永續報告書或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TNFD 報告書）
- (3) **實務意涵**：「臺灣 2050 淨零轉型自然碳匯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之策略與措施於海洋面向，共有「強化海洋及濕地碳匯管理」及「強化海洋碳匯相關技術科技研發能量」2 大策略與對應 7 項措施。企業於永續報告書中訂定推動與海洋自然碳匯相關之策略與措施時，應對接前述國家上位策略措施始得計分。

(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增訂生物多樣性專屬條文

1. **核心要求**：規範企業應識別營運場域對生態敏感區的影響，並遵循「避免、減輕、復育、抵換」之減緩等級制度（Mitigation Hierarchy）。
2. **實務意涵**：法律面已明確賦予企業「守護自然」的責任，海洋保護區的經營管理成為企業合規的重要參考。

(三)「永續金融評鑑」：引導綠色資金配置

1. **核心要求：**將「對自然生態保育之推動作為」列入金融機構對企業授信與投資的指標。
2. **實務意涵：**擁有海洋保育實績的企業，將更有機會獲得較佳的信用評等、降低綠色融資成本（如永續連結貸款或藍色債券）。

三、企業應重視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原因

(一)因應國際趨勢，強化台灣資本市場競爭力：

全球永續金融標準快速成形，金管會已將 TNFD 框架轉化為具體監理指標，確保與國際接軌，維持市場穩定與競爭力。

(二)防範自然資本衝擊所引發的系統性風險：

自然資本退化會透過供應鏈傳導至金融體系，例如原物料短缺、港口運能下降、法律訴訟增加等，都可能削弱企業償債能力並影響金融穩定。金管會透過永續金融評鑑，引導企業建立自然風險辨識與預警機制，降低潛在系統性風險。

(三)維持國際投資吸引力，避免被排除於全球資金版圖：

主要國際投資機構（如：BlackRock、MSCI）已將自然相關揭露納入投資決策。若台灣企業未能提供可信、可比較的自然資本資訊，可能面臨被排除於投資名單或遭撤資的風險。金管會的要求旨在協助企業留在全球永續供應鏈與國際資本市場的核心位置。

(四)落實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引導資金投入具環境效益的產業：

為達成 2050 淨零與自然正向目標，金管會透過永續金融評鑑，引導資金流向具實質環境貢獻的企業。海洋保育、自然碳匯與生態復育等領域為國際永續金融關注重點，也是台灣未來資金配置的重要方向。

四、認識企業營運活動對海洋環境的依賴與衝擊

(一)直接依賴海洋資源或海洋生態系服務的經營活動或產業

1. 漁撈、海洋採捕、海洋生物原料取得

只要企業直接捕撈魚、蝦、貝、藻類，或使用野生漁獲作為食品、飼料、保健品、化妝品原料，就明顯依賴健康魚群、繁殖棲地、食物網與海洋生態穩定性；同時也可能造成過度捕撈、混獲、棲地破壞。

2. 水產養殖與相關供應鏈

魚塭、箱網、蝦類養殖、貝類養殖等，依賴良好水質、水交換、適當鹽度與健康近岸生態；但也可能帶來營養鹽排放、底泥有機負荷、疾病傳播、藥物使用、逃逸個體造成基因或入侵風險，甚至紅樹林清除等問題。

3. 海運、港口、郵輪、船舶物流

這些業務依賴可通航海域、港灣條件與穩定海象，也依賴沿海與海洋基礎設施；但船舶可能造成油污、廢水排放、水下噪音、船舶碰撞海洋哺乳類、壓艙水與船體附著生物導致外來種擴散。

4. 海岸觀光、海洋遊憩、濱海飯店與度假村

這類高度依賴健康海灘、珊瑚礁、海草床、清澈海水與景觀價值產業；但觀光設施開發、遊憩踩踏、船錨、垃圾、污水與某些化學品使用，都可能直接傷害近岸棲地與敏感物種。

5. 沿海設施、港埠、發電廠、工業區、海水冷卻或海水淡化

企業若使用海水作冷卻、製程或淡化，代表對海洋水量與水質有明顯依賴；但取排水、熱排放、鹵水排放、施工干擾與岸線改變，也可能影響海洋生物與棲地。沿海基礎建設本身也會占用或改變海岸生態系。

6. 依賴海岸防護功能的資產或營運

位於沿海的工廠、倉儲、觀光設施、港區與住宅開發，往往依賴珊瑚礁、紅樹林、海草床與濕地提供的消波、減災、防侵蝕功能。

(二)會透過物質排放影響海洋的經營活動或產業

1. 農業、畜牧、食品加工

這些活動常透過氮、磷、農藥、沉積物流入河川與海洋，造成優養化、有害藻華、水質惡化與珊瑚或近岸生態壓力；若企業採購大量農產或飼料原料，也要看其上游是否造成沿海污染。

2. 高耗能、耗水或高污染排放產業

凡是有製程廢水、重金屬、溶劑、表面活性劑、持久性污染物、微纖維或高 COD/BOD 排放的企業，都可能透過污水系統、雨水逕流或事故洩漏影響海洋。CBD 也明確把海洋中的化學污染、塑膠、重金屬與氮污染列為重要海洋環境問題。

3. 礦業、建材、疏浚、填海、海岸工程、管線與海纜工程

這些活動常涉及海床擾動、棲地移除、濁度上升、沉積覆蓋與岸線改變，對珊瑚、海草床、底棲生物與魚類棲地有直接影響。

4. 石油、天然氣、海上能源與相關運輸

除了建設與海域占用外，還包括漏油、管線破裂、海上運輸事故、噪音與其他污染排放等風險；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UNEP FI）將海運的一般衝擊與溢油風險視為海洋重要議題。

5. 使用海洋資源為主原料之產品或畜牧飼料

如魚油、魚粉、膠原蛋白、海藻膠、甲殼素、珍珠、珊瑚砂、海鹽、海洋萃取活性成分等。這些產品或原料若來自野採、未受管理漁業或敏感棲地，就有明顯海洋依賴與生態衝擊風險。此外，部分畜牧、寵物食品、保健品也會使用海洋蛋白或油脂原料。企業雖不是漁業公司或養殖漁業業者，仍可能透過採購需求間接推動對海洋生物資源的壓力。

6. 塑膠原料、塑膠包裝、塑膠微粒與一次性產品

若企業大量使用塑膠樹脂、包材、發泡材、薄膜、一次性容器或塑膠粒，需評估原料運輸、製造、使用後廢棄與回收系統不足所造成的海洋洩漏風險。OECD 指出塑膠於環境洩漏會對野生動物與生態系造成持續性傷害，並已特別把塑膠微粒列為治理重點。

7. 漁具、繩索、網具、發泡浮具等產品

若企業生產、使用或販售漁網、繩索、浮具、養殖裝備，需評估遺失、棄置或破損後成為海洋廢棄物與幽靈漁具的風險。這類海上洩漏來源是海洋塑膠污染的重要一環。

8. 含特定化學成分、可能進入海洋的消費品

像清潔劑、個人護理品、防曬品、塗料、添加劑、微粒產品等，若經污水系統或直接入海，可能對珊瑚、幼生生物或近岸生態造成壓力。NOAA 資料顯示，某些防曬成分與污水排放是珊瑚健康議題中的重要來源之一。

9. 高溫室氣體排放的產品或營運模式

即使企業不臨海，只要其營運高度依賴化石能源，溫室氣體排放量大，仍會透過氣候變遷影響，間接使海洋升溫、酸化、海平面上升與海洋生態穩定。氣候變遷本身就是海洋生物多樣性喪失的主要驅動因素之一。

五、海洋環境受損對企業實質風險與轉型風險

(一)實體資產損失與營運中斷風險

當紅樹林、海草床、珊瑚礁或其他沿海生態系退化時，企業原本所依賴的天然消波、防洪與海岸防護功能將下降，進而提高沿海廠房、倉儲、港埠、觀光設施或能源設施遭受風暴潮、海岸侵蝕及極端氣候衝擊的機率，造成資產損毀、維修支出增加或營業損失。

(二)原料供應短缺與供應鏈中斷風險

當魚群資源衰退、近岸棲地劣化、水質惡化或海洋生態失衡時，仰賴海鮮、海藻、魚油、魚粉、海洋活性成分或海水資源的企業，可能面臨原料減產、品質不穩、採購價格波動與交期延誤等問題，進一步影響生產排程、產品交付與客戶履約能力。

(三)海洋休憩空間品質下降造成海洋觀光產業經濟損失

當海洋資源生態、環境或景觀等遭受破壞，進而造成國內外旅客感受海洋旅遊品質下降，而減少沿海、海上或離島等區域之觀光旅遊、潛水或垂釣等休憩活動意願，對海洋觀光產業、休閒產業、運輸業、航空業、餐飲業等，都會產生相當經濟損失。

(四)法規遵循與政策轉型風險

當政府逐步強化海洋保育、污染防治、廢水排放、塑膠減量、漁業管理、棲地保護或生物多樣性揭露要求時，若企業既有營運模式、製程設計或產品結構未能及時調整，將可能面臨新增投資成本、設備升級負擔、營運限制、行政裁罰、許可延宕或市場准入受限等風險。

(五)法律責任與訴訟賠償風險

當企業的排放、開發、採購或供應鏈行為被認定與海洋污染、棲地破壞、生物多樣性損失或資訊揭露不足有關時，可能引發主管機關追究責任、民事求償、公益訴訟、股東訴訟或利害關係人陳抗活動，導致賠償責任、法律費用、管理層責任壓力及長期合規成本上升。

(六)市場流失與客戶需求轉移風險

當消費者、品牌客戶、通路商或國際買家日益重視無塑、低污染、永續漁業、零毀林與生物多樣性友善採購時，若企業仍維持高海洋衝擊的產品設計、包材使用、原料來源或營運模式，可能失去訂單、被排除於供應鏈之外，或被迫以更高成本重建市場信任與產品競爭力。

(七)融資、保險與資本成本上升風險

當企業對海洋生態具有高度依賴或高負面衝擊，卻缺乏管理機制、改善計畫與揭露資料時，銀行、投資人與保險機構可能認定其自然相關風險

偏高，進而提高融資審查門檻、保費、擔保要求或資金成本，甚至降低授信意願與承保範圍。

(八)技術替代與既有投資淘汰風險

當市場與政策加速轉向低污染材料、可重複使用包裝、替代原料、低衝擊養殖技術、永續船舶或提升廢水處理標準時，若企業仍持續投入高污染、高海洋外部成本的設備、產品線或商業模式，未來可能面臨技術設備落後、資產減損及投資回收期延長等風險。

(九)企業道德與聲譽風險

當企業被外界認為其營運活動造成海洋垃圾、微塑膠外洩、珊瑚破壞、過度捕撈、混獲、海洋哺乳類干擾或沿海社區生計受損時，即使未遭受主管機關裁罰，仍可能因媒體揭露、社群輿論、NGO 倡議或投資人質疑而引發品牌受損、消費者抵制、合作夥伴觀望及社會信任下降等道德風險。

(十)在地社區衝突風險

當企業在沿海、港區、漁村或敏感海域周邊開發設施（例如海上風機、海事工程），若未妥善處理海洋生態、漁業權益、在地生計與資訊透明問題，可能引發地方居民、漁民、社區組織或民間團體反對，進而造成開發案延宕、抗爭升高、協商成本增加與專案推動受阻。

六、小結

對企業而言，參與海洋保育工作已不再只是企業社會責任之延伸作為，而是攸關合規能力、供應鏈韌性、品牌信任、資金取得及長期競爭力的重要管理議題。當國際永續規範逐步由節能減碳等氣候議題擴展至自然與生物多樣性議題，企業若能及早辨識自身營運活動對海洋環境之依賴與衝擊，並據以規劃具體的海洋保育行動，不僅有助於降低未來法規遵循、訴訟責任、原料供應及市場轉型等風險，亦能提升 ESG 評鑑表現、強化與國際品牌客戶及金融機構之合作基礎，進一步將海洋保育由成本負擔轉化為企業永續轉型與價值創造的重要契機。

Part II 企業參與海洋保育前需要做哪些事情

要讓海洋保育從理念落地為具備財務重大性的永續績效，企業與金融機構在投入資源前，必須依據自身產業特性進行精準的生態盤查與策略設計。以下針對「海洋關聯企業」與「金融機構」兩大類別，提出行動前的準備框架，協助各類組織以系統化方式導入自然治理：

一、何謂海洋關聯企業

各國目前定義所謂「海洋產業」略有不同，例如美國定義海洋產業係指：「某一產業的生產活動不論是直接地或是間接地與海洋有關者」。日本則定義為：「海洋空間活動型產業、海洋資源活用型產業及原料與服務提供型產業」。OECD 則將海洋經濟（ocean economy）定義為「發生在海洋上、依賴海洋資源或受益於臨海區位的活動」。

前述海洋產業或海洋經濟定義主要係以海洋資源或空間作為生產投入要素而產出產品或服務的產業為範疇。然而，本說帖主要係依據 TNFD 框架之精神，讓企業理解與評估自身主要經營活動，有無可能會直接或間接影響海洋自然環境與生物多樣性。

因此，本說帖歸納出各產業經營面向或營運方式，與海洋資源或海洋空間利用有直接相關產業，包括：漁撈業、水產食品加工、水上運輸業、海事工程業（土木/建築）、船舶及浮動設施製造業、海洋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海洋礦業及能源業等。

而部分產業或其供應鏈雖非屬前述海洋直接關聯產業，惟若其產品之生產過程、銷售使用至廢棄階段等產品生命週期，有可能高度間接影響海洋自

然環境者，例如高耗水、高耗能排碳、廢水或塑膠廢棄物排放量相對較高之產業類別；或對此類產業有投資、借貸關係之金融保險業。

綜上所述，企業本身須整體評估對海洋環境依賴與衝擊，了解自身風險與機會，進而推動相關可對應之海洋保育工作，據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並有效提升品牌形象。

二、使用 LEAP 評估工具規劃企業參與海洋保育路徑

TNFD 建議企業採用 LEAP (Locate、Evaluate、Assess、Prepare) 流程，評估企業面對自然相關風險程度與因應方式。以下為企業在海洋情境下的可深度導入方式：

(一)定位 (Locate)

辨識自然介面與營運熱點 (Hotspots) 企業可透過空間資料 (GIS)、海洋保護區 (MPA) 資料庫、與海保署海洋生態圖資等工具。例如：

1. 營運據點是否位於海洋保護區附近
2. 供應鏈是否涉及高生態價值海域
3. 排放或廢棄物流向是否可能影響海洋生物

(二)評估 (Evaluate)

量化依賴與衝擊，建立自然資本基線。在海洋情境下，企業需針對自身營運建立「海洋依賴」與「海洋衝擊」的量化資料。此階段需整合海保署資料、海洋保護區圖資、海況監測資料或供應鏈數據，建議聚焦以下四大面向：

1. 量化對海洋依賴情形 (Dependencies)：

企業需評估營運對海洋生態系統服務的依賴程度，包括：瞭解企業本身對海水淡化量、冷卻水使用量等。

(1) 海洋資源依賴

- A. 漁業、海藻、海洋生物原料的供應穩定性。
- B. 產品供應鏈對特定魚種或棲地的依賴(如鮪魚、白蝦、海藻)。
- C. 海洋生物成分在食品、化妝品、藥品中的使用比例。

(2) 海洋空間依賴

- A. 航運路線對國際海峽、港口功能的依賴。
- B. 離岸風電對海床地質、潮流條件的依賴。
- C. 沿海廠區對海岸防護(紅樹林、沙洲、海草床)的依賴。

(3) 海洋生態系統服務依賴

- A. 海岸防護功能對沿海設施的保護價值(避免風暴潮損失)。
- B. 海洋調節氣候功能對營運穩定性的影響。
- C. 海水淡化、冷卻水取用對海洋水體的依賴。
- D. 海洋生態系統服務(如海岸防護)對沿海設施的保護價值。

2. 量化海洋衝擊 (Impacts)

企業需量化營運對海洋造成的直接與間接衝擊，包括：

(1) 污染衝擊

- A. 溫排水排放量、排放溫差、化學物濃度。
- B. 船舶油污、廢水、壓艙水排放。
- C. 塑膠廢棄物、漁具(網具、浮球)產生量。

(2) 生態干擾

- A. 船舶噪音對海洋哺乳類的干擾（如鯨豚）。
- B. 夜間光害對洄游魚類、海龜的影響。
- C. 施工活動造成的海床擾動、濁度上升。

(3) 棲地變化

- A. 因工程、港埠擴建造成的棲地侵害面積。
- B. 海草床、珊瑚礁受損的淨變化量。
- C. 海岸侵蝕與人工海岸線增加的比例。

3. 評估主要供應鏈海洋足跡

企業需將海洋風險延伸至上下游主要供應鏈，包括：

- (1) 上游原料（塑膠、海產品）對海洋的依賴與衝擊。
- (2) 中游製造過程的排放、廢水、化學品外洩風險。
- (3) 下游產品的海廢風險（如：容器、包裝、一次性塑膠）。
- (4) 物流航運的碳排、油污與噪音足跡。

4. 建立海洋自然資本基線

企業需將上述依賴與衝擊轉化為可量化的基線指標，包括：

- (1) 海洋受影響面積（ km^2 ）。
- (2) 海洋污染排放量（溫排水、化學物、塑膠）。
- (3) 海洋生態系統服務依賴值（如海岸防護價值）。
- (4) 棲地淨變化量（海草床、珊瑚礁、紅樹林）。
- (5) 航運碳排與海洋噪音指標。

(三)風險與機會 (Assess)

Assess 是 LEAP 中最關鍵的階段，企業需將自然衝擊轉化為可能產生的財務風險或機會，評估內容將直接影響企業的風險管理策略與資本配置。

可從以下四大面向評估：

1. 法規風險

- (1) 海洋污染裁罰、排放標準收緊。
- (2) 海洋保護區擴張導致營運限制。
- (3) 海廢管理法規（塑膠減量）增加合規成本。
- (4) 航運脫碳規範（IMO 2023、EU ETS）提高運輸成本。

2. 供應鏈風險

- (1) 海鮮產品供應不穩定 → 食品、零售、餐飲業成本上升。
- (2) 塑膠原料短缺 → 包裝、消費品業成本波動。
- (3) 港口封閉、航運延誤 → 物流成本與交期風險上升。

3. 實體風險

- (1) 海平面上升、海岸侵蝕威脅沿海廠房、風災、暴雨程度遽增。
- (2) 風暴潮造成設備損壞、停工。
- (3) 海洋熱浪造成漁業、海藻、海洋原料供應崩盤。

4. 財務風險

- (1) ESG 評鑑下降 → 資金成本上升
- (2) 國際投資人撤資（尤其是自然相關基金）。
- (3) 保險承保條件收緊、保費上升。
- (4) 海洋衝擊導致資產減損。

(四)準備與揭露 (Prepare)

企業針對可能風險須提出具體因應行動與資訊揭露，而具體行動部分則可透過參與海保署提供媒合平台，輔導企業參與海洋保育專案，協助企業因應自身風險或降低相關對海洋環境之直接或間接衝擊影響。針對企業制定藍色轉型策略、治理架構與揭露計畫等，說明如下：

1. 規劃藍色轉型路徑（範例如表 1 所示）

表 1、藍色轉型行動路徑

減緩等級	行動
避免	● 避免於敏感海域施工 ● 避免於高風險海域採購海洋產品或原料
減少	● 改善溫水排放 ● 減少塑膠材料使用、導入循環材料 ● 航運減碳作業
復育	● 投入海草床、紅樹林、珊瑚礁復育 ● 支持海洋棲地修復專案
抵換	● 投入藍碳專案抵銷殘餘排放 ● 支持海洋保護區管理

2. 治理架構

- (1) 將自然風險納入董事會層級。
- (2) 設立跨部門自然治理委員會。
- (3) 將海洋 KPI 納入高階主管績效（如海洋足跡、棲地淨增量）。

3. 揭露與溝通

- (1) 依 TNFD 四大支柱（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揭露。

(2) 對接 GBF Target 15、金管會永續金融評鑑 E-14、E-15 指標、GRI 101 準則-生物多樣性 2024 版等。



資料來源：本說帖以 AI 工具繪製
圖 4、LEAP 海洋自然風險評估流程

對多數企業而言，導入海洋自然風險評估不必一開始即建立高複雜度之量化模型，而可先從重點盤點項目著手，以掌握企業是否已暴露於海洋相關風險中。建議企業至少先盤點下列事項：

- (一) 第一：營運據點、供應商或重要客戶是否位於沿海、港區、河口或海洋生態敏感區周邊；
- (二) 第二：生產製程或營運活動是否涉及廢水、塑膠廢棄物、化學品、熱排水或其他可能進入海洋之排放；
- (三) 第三：原料、產品或服務是否使用海洋來源資源，或高度依賴海運、港口與海岸基礎設施；
- (四) 第四：產品於銷售、使用或廢棄階段，是否可能形成海洋廢棄物、微塑膠或其他海洋環境外部成本；
- (五) 第五：企業是否已面臨來自投資人、金融機構、品牌客戶或永續評鑑之自然財務相關揭露要求。

透過上述重點項目盤點內容，企業可先行建立初步之風險輪廓，再逐步深化為較完整之 LEAP 評估作業。

三、國內參與海洋保育標竿企業案例分享

本說帖所列案例，不僅在於展示企業參與海洋保育之成果，更在於協助企業理解如何將海洋議題由抽象之環境責任，轉化為具體之治理策略與執行模式。各案例大略包含四個面向：（1）企業原先面臨何種海洋依賴、海洋衝擊或自然相關風險；（2）企業如何結合本業特性、供應鏈管理、技術創新或金融工具，提出具體可行之海洋保育行動；（3）該海洋保育行動是否已形成可量化及可驗證成果以對外揭露；（4）對其他企業具可複製參考價值。透過此回顧成功案例，讓企業更容易理解自己可以如何開始。說明如下：

（一）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Acer（以下簡稱宏碁）

從「海運碳足跡」到「海廢循環利用」的自然正向策略：對高度依賴全球供應鏈的台灣科技品牌而言，海洋不僅是運輸通道，更是企業落實 ESG 與 TNFD 的核心場域。宏碁洞察其全球營運對海運物流的高度依賴，進而將海洋相關議題內化為產品設計、供應鏈管理與科技創新的重要策略，成為企業實踐自然正向的代表案例。

1. **辨識依賴與衝擊：**宏碁盤點產品生命週期後發現，海運為其主要全球運輸方式。國際海運不僅佔全球溫室氣體排放的 3%，亦伴隨生態擾動等環境外部性風險。基於 TNFD 的「雙重重大性」評估，宏碁進一步辨識，若未積極降低海運相關的環境衝擊，將面臨顯著的轉型風險與碳成本壓力。

2. **核心具體作為：**對海運依賴與海洋污染的挑戰，宏碁從本業出發，展開具體且系統性的三大行動：

- (1) 導入永續海洋燃料（SMF）：宏碁攜手國際物流供應商（如 Kuehne+Nagel），自 2022 年起率先業界採用「永續海洋燃料解決方案」運送標準海運貨櫃，大幅降低運輸過程中的碳排放，實質協助全球海運工業減碳進程，持續減少產品碳足跡。
- (2) 賦予海廢再生與循環新生命：針對海洋廢棄物危機，宏碁旗下筆記型電腦產品陸續導入「海廢回收塑膠（Ocean Bound Plastic, OBP）」作為觸控板的關鍵材料，並以海洋回收寶特瓶再製紗線，開發 Acer Vero Ocean 系列包袋與周邊產品。不僅翻轉海洋廢棄物，也讓循環永續走入日常，從源頭減少海廢塑膠。
- (3) 科技賦能保育：宏碁更跨界與海洋保育署合作，投入「海龜 AI 辨識專案」。由宏碁智雲以 AI 提高海龜個體辨識準確度、建置上傳平台，並攜手海龜點點名、中華鯨豚協會等單位建立共享共用的統一資料庫。將自身技術應用於海洋生物多樣性監測，以科技力實質守護海洋生態。

(二)臺灣「海洋有效保育區（OECM）」產業實踐案例

海洋有效保育區（Other Effective Area-based Conservation Measures, OECM）係指未必以自然保育為主要設立目的，但透過長期且有效之管理措施，實質維護生物多樣性、棲地功能及生態系統服務之特定區域。相較於傳統海洋保護區，OECM 更強調多元治理與跨域合作，使能源設

施、工業港區或其他產業場域，亦可在維持原有營運功能的同時，透過適當管理與持續監測，形成兼具產業發展與生態保育價值之空間。

臺灣目前已有能源及工業場域展現具代表性的 OECM 實踐模式，包括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之觀塘未開發區、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離岸風力發電第一期場域，以及台泥企業團和平工業區專用港。三處場域雖分屬不同產業類型，均透過長期環境監測、棲地維護、行為管制、在地合作或環境教育等措施，展現企業將既有營運場域轉化為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空間之可能性。

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電)

台電為綠能發展與海洋生態共生之示範案例，離岸風力發電設施除提供再生能源外，其水下基礎結構亦可形成魚類棲息及覓食空間，有助於提升魚類資源豐富度，並補充鄰近中華白海豚重要棲地之食餌魚種，強化海洋生態網絡之連通性。

在日常營運過程中，場域因維運安全需求，設有一定程度之航行限制與管理措施，有助於降低捕撈活動及人為干擾。台電亦持續辦理生態監測，並與漁會合作推動公民科學家參與、定期巡守及緊急應變機制，使離岸風電場域不僅具備低碳能源效益，也能兼顧海洋生物多樣性維護。

本案例說明，能源設施並非僅能被視為環境衝擊來源。若企業可將生態監測、風險管理及在地參與納入營運治理，便有機會在低碳轉型過程中，同步創造自然正向效益。

2.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油)

中油為環境留白與主動保育治理模式之實踐案例，觀塘未開發區位於第三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周邊，場域內具有保育類小燕鷗棲地及珍貴藻礁生態系統。中油透過保留未實質開發區域，搭配行為限制、長期生態監測、在地參與及生態保育公益信託基金之挹注，持續維護場域生態環境之穩定性。

此類「環境留白」策略，展現企業如何在能源建設、法律許可與環境永續之間建立治理平衡。企業不僅止於遵循環境法規或履行開發承諾，更進一步透過長期資源投入與制度化管理，降低營運活動對敏感棲地造成之影響，並強化自然資本之風險控管。

本案例亦說明，對於鄰近生態敏感區之企業而言，保留適當緩衝空間、持續累積環境基線資料，並建立長期資金支持機制，是將被動環境管理轉化為主動自然治理的重要路徑。

3.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泥)

台泥為工業基礎設施轉化為生態棲地之實踐案例，和平工業區專用港長期實施港區安全管制、人員進出限制及船舶污染防治措施，使港區內部形成相對低干擾且環境條件穩定之空間。除既有管理機制外，場域亦持續推動珊瑚復育、棲地營造及環境教育，逐步提升港區之生物多樣性價值。

此案例顯示，工業港區並非只能扮演經濟生產與物流運輸角色。透過妥善的污染防治、棲地管理與長期維護，既有產業基礎設施亦可兼具海洋生態保育及教育推廣功能。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的實踐經驗，提供其他港埠、沿海工業區及臨海設施具體參考：企業可從既有管理制度出發，盤點場域內具潛力之生態空間，逐步導入環境監測、棲地改善及教育推廣措施，使產業場域成為經濟發展與海洋永續共存之示範據點。

綜合而言，前述案例顯示，企業參與海洋保育不必侷限於場域外部之公益贊助或單次活動。企業亦可重新檢視自身營運空間，將原有之安全管理、污染防治、環境監測、棲地維護及社區合作機制進一步整合，轉化為可持續、可追蹤且具生物多樣性效益之治理模式。此類以場域為基礎之實踐方式，亦可作為企業未來回應自然相關財務揭露、ESG 評鑑及自然正向目標的重要參考。

四、金融機構參與海洋保育行動與準備方向

金融機構可透過資本影響力引導企業推動藍色轉型與風險治理。金融機構雖多數無直接的海洋實體足跡，但透過資金的配置、授信的准駁以及對企業的議合，是驅動整體產業邁向「自然正向（Nature Positive）」最強大的誘因。

（一）金融機構的參與方式

1. 從「風險規避」到「價值創造」，金融機構在海洋保育中的參與可歸納為四大面向：

- （1）投融資政策整合：將生物多樣性與海洋保育納入責任投資（PRI）與責任銀行（PRB）政策，對高自然風險產業（如航運、漁業、沿海石化業）設定負面排除清單或加強盡職調查。

- (2) 開發轉型金融工具：設計專屬於海洋保護的金融產品，如藍色貸款（Blue Loans）、藍色債券（Blue Bonds）及永續連結貸款（SLL）。
- (3) 供應鏈生態圈議合：透過金融機構的樞紐位置，發揮「以大帶小」的槓桿效應，鼓勵授信客戶推動生產者責任延伸（EPR）與海洋棲地復育。
- (4) 建立「藍色公益封閉循環」：參考國際標竿企業及案例，透過支持綠能（如離岸風電或公民電廠）所產生的長期穩定收益，回饋撥補至海洋多樣性監測與棲地復育計畫。

2. 金融機構 TNFD 報告評估重點 LEAP-FI 方法學

金融機構在編撰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時，核心在於盤點「融資自然衝擊（Financed Nature Impacts）」，其評估重點應遵循 LEAP-FI 流程：

- (1) 定位（Locate）：辨識投資組合中，資產高度集中在生態敏感區（如海洋保護區或重要生態緩衝區）的授信案件，識別地理風險。
- (2) 評估（Evaluate）：評估授信戶對海洋生態系統服務（如水質淨化、防災緩衝）的依賴程度。例如：保險業應評價氣候變遷導致珊瑚礁與紅樹林消失後，沿海資產理賠率上升的精算風險。
- (3) 評價（Assess）：衡量生態退化對資產價值的財務影響。若授信企業未能達到 115 年 ESG 評鑑 E-14 指標，金融機構須評估其因合規失效導致的信用違約風險（Probability of Default）。

(4) 準備 (Prepare)：針對高風險資產擬定議合策略，或要求企業依據 AR3T 原則（避免、減少、修復、再生）提供改善計畫，並將成效反映於環境風險權重中。

3. 藍色金融工具與可應用方式

透過創新的金融契約，將海洋保育績效轉化為實質的財務誘因。

(1) 藍色債券／貸款 (Blue Bond/Loan)：

A. 應用：資金必須「專款專用」於符合永續海洋標準的項目（如海廢循環處理設施、永續漁業技術研發、廢水排放系統升級）。

B. 效益：協助企業募集長期、低成本的資金，同時符合金管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

(2) 永續連結貸款 (Sustainability-Linked Loan, SLL) 之海洋 KPI 設定：

A. 應用：銀行將授信戶的「海洋保育成效」設定為關鍵績效指標。

B. 指標設計：例如「年度海廢塑膠回收噸數」、「支持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之公頃數」或「受威脅海洋物種監測數據揭露率」。達標者可享有利率減碼。

(二) 國內金融機構參與海洋保育實務案例

1.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金控）

從「氣候治理」邁向「自然治理」，自然（海洋）保育議題已成為金融機構衡量授信風險、資產韌性與永續金融競爭力之重要指標。

中信金控成功將無形的「海洋生態價值」轉化為具體的「金融影響力」，成為金融機構落實 TNFD 精神之示範案例。

(1) 導入 LEAP 將自然議題納入評估考量

中信金控深刻理解自然環境已是金融穩定之重要議題，2023 年發布全臺首本依循 TNFD 框架編撰的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透過導入 LEAP 方法學，完成以下關鍵行動：

- A. 盤點法人授信案件、營運據點與供應商的天然依賴與衝擊。
- B. 將環境負面影響納入授信與投資審查。
- C. 建立自然風險的量化基礎，作為風險管理的參考依據。

此舉象徵金融機構正式具備「引導資金流向自然正向企業」的重要能力，也為台灣金融業落實 TNFD 標準奠定基礎。

(2) 核心具體作為：精準科學復育 × 創新生態金融模式

中信金控並非採取零星捐助，而是以「精準復育」與「資金閉環」為核心，打造可持續的自然治理模式。

A. 科學化藍碳復育-海草床重建與近海生態鏈修復：

中信金控攜手農業部於澎湖推動海草床復育，並以科學方法克服東北季風對幼苗的破壞，包括：

- ✓ 精準選址於潮間帶廢棄魚塭，提供穩定微環境。
- ✓ 成功種植 7,150 株海草，擴大海洋隱形碳匯。
- ✓ 搭配放流底棲貝類，重建近海漁業生態鏈。

此計畫同時具備「藍碳潛力」與「生物多樣性提升」兩大效益，是自然正向行動的典型案例。

B. 以綠能養保育：

中信金控於宜蘭、桃園、臺中等地支持建置公民電廠，並將綠電收益投入海洋保育及環境教育，建立綠能公益模式：

- ✓ 提供超過 20 年穩定綠電收益。
- ✓ 全數專款專用於海洋生物多樣性專案。

此模式突破傳統一次性捐贈的限制，創造「綠能 × 保育」的永續資金循環模式，成為台灣首見的生態金融創新案例。

C. 供應鏈生態圈議合：

金融業最大的影響力來自其龐大的客戶與供應鏈生態圈，透過以大帶小，擴大自然治理效應。中信金控 2025 年成功號召 225 家供應商承諾持續支持淨零排放與自然保育行動，並透過自評與實地訪查評估供應商環境永續表現。更關鍵的是，中信金控將「自然治理」正式納入相關規範及採購決策。



資料來源：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ctbcholding.com/content/dam/twhoo/file/news/2025/20251016.pdf>

圖 5、中信金控供應商大會倡議供應商自然保育行動

D. 台江濕地保育與 OECM 棲地治理：

中信金控攜手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推動臺灣國家公園首例「保育共生地」，響應聯合國 OECM 理念，結合企業資源、在地社區與友善養殖機制，投入濕地治理與生物多樣性保育。專案推動成果包括：

- ✓ 友善棲地面積較前期提升約 40%，保育範圍擴增超過 270 公頃。
- ✓ 累計觀測鳥類超過 8 萬隻，黑面琵鷺指標個體「T69(台江阿嬤)」已連續 11 年返回台江度冬。
- ✓ 推廣「黑琵牌」友善水產品，提升市場對生物多樣性友善生產之認同與產品價值。
- ✓ 結合企業高階主管、志工與在地社區共同參與黑面琵鷺野放、護蟹淨灘及棲地巡護行動。

此外，中信金控亦投入台江海岸林陸蟹棲地守護，結合企業志工與在地社區辦理護蟹淨灘、夜間巡護及交通管制，2025 年協助超過 8,000 隻抱卵母蟹順利降海釋幼，展現企業參與海洋與濕地保育之長期承諾。

Part III 企業如何投入海洋保育工作

一、企業選擇參與海洋保育專案之基本原則

企業在選擇投入海洋保育專案時，應優先考量其與自身風險、產業特性及資源條件之對應程度，而非僅以公益形象或單次贊助作為主要出發點。實務上，企業可從 3 個面向評估適合投入之專案類型：

- (一)該專案是否能回應企業本身的海洋依賴、海洋衝擊或自然相關風險，例如污染減量、棲地復育、供應鏈改善或自然揭露需求。
- (二)企業可投入的資源類型為何，包括資金、技術、人力、設備、品牌影響力或供應鏈整合能力。
- (三)該專案是否具有可衡量成果、可累積長期成效，並有助於納入永續報告書、ESG 評鑑、TNFD 揭露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需求。

透過上述原則，企業可由最符合自身條件之專案開始參與，逐步建立由單點投入走向系統治理之藍色轉型路徑。

二、海洋保育署「海洋保育 ESG 專案」類型簡介

海洋保育署為協助民間單位有效參與相關海洋保育工作，將類型多元的海洋保育工作依性質區分出不同類別，針對 4 大海洋保育方針共提出 12 項行動方案類型。本說帖彙整各項行動方案實際內容及過往相關民間參與案例，如表 2 所示，並說明如下：

(一)淨海量能擴張及設備提升案例

1.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SUS（以下簡稱華碩）

華碩潛水社長期投入海洋環境守護，響應海保署「潛海戰將」計畫，組成員工志工潛水隊，定期參與北海岸等地淨海行動。歷年已清除

海底廢棄物累計逾 600 公斤與近 300 公斤，涵蓋漁網、塑膠垃圾及大型沉積物。透過持續參與，不僅以實際行動支持海洋保育政策，也深化員工對環境議題的認識，強化企業永續責任與社會影響力。



資料來源：風傳媒，<https://www.storm.mg/article/5160837>

圖 6、華碩 ASUS-企業潛水社參加淨海活動

2.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達電腦）

廣達電腦長期投入海洋環境守護行動，企業志工自發組成潛水隊伍，定期參與海保署推動的「潛海戰將」淨海任務。志工們親自下水，在北海岸等海域清除廢棄漁網、塑膠垃圾與大型海底廢棄物，以實際行動回應海洋廢棄物問題。透過多場淨海任務的累積參與，廣達不僅展現企業對海洋保育的長期承諾，也讓員工在行動中深化對海洋環境議題的理解，成為企業永續文化的一部分。



資料來源:大和傳媒，<https://reurl.cc/R2eExx>

圖 7、廣達電腦投入海洋環境守護行動

3.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寶科技）

光寶科技長期關注海洋廢棄物議題，積極投入企業志工參與的環境行動。公司響應新北市推動的「無痕淨海」聯合企業淨海計畫，號召員工組成志工隊前往海岸線實地清除漂流垃圾、廢棄漁具與塑膠廢棄物。透過跨企業合作與在地社群的共同參與，光寶科技不僅以實際行動改善海岸環境，也讓員工在行動中深化對海洋保育與減塑議題的理解，展現企業在永續環境上的責任與承諾。



資料來源:內湖潛水社影片，<https://reurl.cc/K2lLNq>

圖 8、光寶科技參加新北市海漂/底廢棄物清除活動

(二)海廢循環經濟與地區文創產業推廣案例

1.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化纖）

以提升台灣海龜救援量能為核心，結合企業材料技術與專業保育單位的實務經驗，協助前線單位（如海巡署安檢所）在面對擱淺海龜時能具備即時後送與臨時收容的設備。企業以自身塑膠製程與原料研發的核心優勢，回應全球塑膠減量與再生利用的永續趨勢，透過材料調整與產品優化展現守護海洋環境的決心。



資料來源:海保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9、海廢回收再製與應用

2. 品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Deya（以下簡稱 DEYA）

DEYA 以永續材料研發與循環設計為核心，面對氣候變遷與海洋環境惡化，積極投入海洋保育行動。本專案以「潮向未來」為主題，攜手 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結合企業教育、公益支持與永續產品推廣，深化 ESG 實踐。DEYA 提撥海廢回收產品部分收入，支持海洋保育教育，並辦理海洋講座，提升員工對鯨豚生態與環境議題之認識。同時，透過產品推廣展現循環材料與永續設計成果。本案透

過教育、公益與產品三軸整合，不僅支持民間保育行動，也將永續理念落實於企業文化與品牌價值，強化企業與社會共同守護海洋的連結。



資料來源:海保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0、Deya 海廢再生包

(三)推廣海洋物種友善措施制度與措施

1. 友善賞鯨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持續輔導賞鯨業者投入海洋保育行動，促進觀光發展與鯨豚保育之永續平衡。透過成立「鯨豚聯合巡護隊」，由解說員與船長於賞鯨期間執行保育宣導與海上巡護，並於發現異常情形時即時通報，強化第一線保育量能。在推動下，賞鯨產業逐步轉型為兼具教育與保育功能的永續觀光模式。海保署亦持續辦理海上調查與救援工作，並導入忌避設備，降低鯨豚混獲風險。此機制亦提供企業參與契機，包括支持教育宣導、培訓解說人員及導入監測技術，或透過 ESG 合作串聯在地業者與保育團體，共同推動海洋保育行動，擴大社會影響力。



資料來源: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官網

https://www.oca.gov.tw/ch/home.jsp?id=441&parentpath=0,300,43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110200002

圖 11、友善賞鯨活動

2. 友善海龜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推動海龜救援與野放行動，並透過活動宣導友善海龜觀念，包括保持距離、不干擾、不觸摸及避免垃圾污染，降低人為行為對海龜之影響，強化海洋生物保護。透過海龜救援、醫療復原與野放流程，結合現場解說與教育導覽，讓民眾理解海洋廢棄物對生物的衝擊，進一步轉化為實際保育行動，深化社會參與。此類行動亦具備企業投入空間，例如支持救傷醫療與復育資源、參與環境教育推廣、投入志工行動或結合品牌倡議，與政府及專業機構共同推動友善海龜保育。透過企業資源導入，不僅可提升保育成效，也有助於強化企業於生物多樣性與海洋永續之 ESG 實踐。



資料來源: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官網

https://www.oca.gov.tw/ch/home.jsp?id=14&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006210001

圖 12、友善海龜野放活動

(四)海洋物種救援、野放與救傷復原

1. 台灣橫濱八景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Xpark）

Xpark 為日本企業在台設立之民間公眾型都會水族館，自開館以來致力打造全民可及的海洋教育場域。園方以「讓民眾因喜歡海洋而主動學習」為理念，透過展示策展、議題推廣及海龜保育教育中心運作，引導民眾以寓教於樂方式認識海洋生態與環境議題。同時，串聯周邊地景、學校與社教場域，推動跨年齡海洋教育，並在企業支持下將教育資源延伸至偏鄉與臨海學校，透過到館學習、海龜救傷與野放參與等方式，建立從認識到行動的學習歷程。透過持續性的課程與合作機制，海洋教育得以向家庭、學校與社區延伸，逐步深化社會對海洋保育的認知與行動。成為持續發展的終生學習基礎。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3、Xpark 成立海龜救傷中心

(五)海洋物種與生物多樣性科學研究

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

宏碁與「海龜點點名」合作，推動台灣首個跨機構整合的海龜資料與 AI 辨識系統建置計畫，由宏碁智雲負責影像辨識系統開發，並由致經有限公司提供專業顧問協助。此計畫旨在提升海龜個體辨識的效率與準確度，透過整合海保署、海龜點點名、中華鯨豚協會及第三方資料，建立統一共同資料庫，補強台灣海洋長期監測的基礎。專案同時建置 AI 辨識模型，讓海龜照片能自動化比對、歸檔，並開發公民科學網站，讓民眾與公民科學家可上傳影像、參與辨識與資料管理。透過科技導入、跨域協作與公眾參與，本計畫期望提升海龜監測能量，建立更完整的族群資料，為台灣海龜保育提供科學依據與永續管理策略。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4、海龜 AI 辨識計畫

(六)珊瑚保育行動

1. 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

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進行全面生態調查，並根據科學研究來復育珊瑚礁的多樣性，以提升它們的生態功能和抵抗力。計畫將先了解台灣珊瑚礁現有狀況，逐步建立科學的歷史資料和生態基準線，找出適合復育的地點、目標和方法，並推動多種珊瑚一起生長、互相幫助的復育技術，確保珊瑚礁生態能夠長期平衡和穩定。此外也將透過不同領域單位合作和持續監測評估，冀望成為珊瑚礁復育的良好範例，為永續的海洋資源管理提供實際的做法和政策建議。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5、台灣珊瑚復育與珊瑚礁生態系韌性提升計畫

(七) 藍碳復育行動

1.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山人壽）

以建立台灣首座貝克氏鹽草（*Halophila beccarii*）種源苗圃為核心，透過系統性保存珍稀海草資源，強化未來外復育行動的基礎能量。專案結合企業資源與在地社群力量，組織海草巡守與護育團隊，推動公私協力參與海草保育。執行期間針對七股潟湖周邊現有貝克氏鹽草棲地進行調查，掌握其分布、環境條件與劣化區域，並選定適合地點進行移植作業，以促進生態系恢復。專案規劃每兩個月進行一次、至少五次的種植與監測，包含草皮成長、環境因子、健康指數與數據分析，同時辦理志工培訓與實地操作，讓企業與在地 NPO 共同參與復育行動。第一年度共完成五次種植，單次以 15 塊草皮（ 0.9375 m^2 ）為基準，逐步累積復育面積。後續將透過移植前後的

生物多樣性評估檢視成效，作為長期海草棲地經營管理的重要依據，並持續深化社區參與與企業永續行動的連結。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6、貝克氏鹽草復育專案

(八)海洋保護區與 OECM 保育行動

1.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證卷）

台新證券於花蓮豐濱鄉石梯坪推動珍稀物種「碑礫貝」保育與復育，透過企業資源投入與在地社群合作，共同守護瀕臨消失的海洋指標物種。石梯坪擁有豐富珊瑚礁生態，但受觀光壓力與過往採捕影響，碑礫貝族群大幅下降。本專案攜手花蓮港口部落社區發展協會，支持復育基地建置、設備完善及巡守機制，並設置移植試驗暫置場域，作為稚貝觀測與研究平台。同時活化閒置空間，提升整體復育能量。

另透過巡查與宣導行動，強化在地與遊客保育意識，並結合問卷與田野調查，建立長期追蹤機制。本案展現企業、社區與研究單位協力推動海洋保育之成果，兼顧生物多樣性保護與社會影響力擴散。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7、台新證卷石梯坪保育

2. 海洋有效保育區（OECM）產業實踐案例

海洋保育署持續推動海洋有效保育區（OECM），鼓勵產業場域在維持既有功能的同時，透過長期管理、環境監測及棲地維護，形成具生物多樣性保育效益的空間。首波認定案例包括：

- (1) **台電離岸風力發電第一期場域**：透過風場維運管理、航行限制及生態監測，降低捕撈與人為干擾，提供海洋生物相對穩定的棲息空間。
- (2) **中油觀塘未開發區**：保留未實質開發區域，搭配行為管制與長期生態監測，維護藻礁及小燕鷗等重要棲地。

(3) 台泥和平工業區專用港：運用港區安全管制、污染防治及棲地維護措施，營造低干擾環境，兼顧工業港區營運與生態保育。上述案例顯示，企業可從既有場域管理機制出發，逐步將環境監測、棲地維護及風險管理納入日常營運，創造產業發展與海洋保育共存的可能性。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8、首波「海洋有效保育區 OECM」認定成果

(九) 海洋保育物種棲地環境品質監測與研究

1. 松鼎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鼎資源）

松鼎資源以「台灣西岸鯨豚空中調查行動方案」為核心，結合企業資源與在地保育專業，運用無人載具與空拍技術，進行自然光與熱感應雙模式的海上掃描，調查台灣西岸海域鯨豚的分布與生態現況。透過建立初步的生物多樣性基礎資料，專案不僅強化科學調查能量，也促進企業參與海洋保育行動，呼應政府推動的「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展現企業在永續海洋與物種保育上的實質貢獻。本專案由企業贊助、台灣野生動物學會統籌執行空中鯨豚調查。執行內容包括航線規劃、飛行與安全許可申請、無人載具高空巡查、影像紀錄與鯨豚出沒資料蒐集。調查後建立影像資料庫，進行初步分布分析，並產出成果報告與鯨豚分布地圖，於平台與媒體公開揭露。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19、台灣西岸鯨豚空中調查

(十)海洋保育教育與活動推廣

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中油）

台灣中油與環境與發展基金會派遣具環境教育背景之講師，前往台灣油礦陳列館辦理海洋保育環境教育講座。活動內容聚焦於「微塑膠對海洋生態之影響」，透過圖像、案例與研究資料，說明塑膠微粒如何進入海洋環境，並對鯨豚、海龜等海洋生物造成威脅，進而影響整體海洋生態系與人類健康；活動過程中，引導中油同仁及環

境教育志工提升對海洋環境議題的認識與關注，並鼓勵日常減塑行動，實踐環境永續理念。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20、海洋保育環境教育講座-微塑追蹤：從塑膠到鯨豚的海洋旅程

2.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輝電子）

以守護桃園新屋百年石滬群為核心，騰輝電子與在地協會合作，推動石滬修復、潮間帶生態保育與海洋環境教育。新屋石滬擁有多孔隙石堤結構，孕育石蚵、笠螺、蝦蟹與海葵等多樣潮間帶生物，被視為「海洋的育嬰房」。然而隨著觀光增加與環境壓力提升，石滬生態面臨退化風險。本專案與桃園石滬協會合作，以工作假期方式召集員工與家庭成員參與石滬維修，實際投入石材搬運、堤體補強等行動，協助恢復健康棲地。同時由石滬協會進行生態解說，讓參與者理解潮間帶物種、石滬文化與海洋永續的重要性。專案亦推廣「石滬孵育期」理念，倡導每年 11 月至隔年 2 月避免過度採集，

維持生態多樣性。透過修復行動、文化傳承與環境教育的結合，本專案不僅改善石滬生態環境，也提升員工海洋素養，促進企業與在地社群共同守護海洋文化景觀，打造一座活的野生海洋博物館。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21、石滬生態與文化守護計畫

(十一) 海洋保育行動專業志工與師資培訓

1.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寶雅國際）

澎湖近年因海洋環境惡化、棲地破壞及過度捕撈，導致漁業資源衰退、珊瑚白化與海漂垃圾問題加劇，對地方永續發展造成影響。寶雅國際攜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推動「守護澎湖海洋暨培育海洋觀光特色人才計畫」，以海洋保育與人才培育為核心，結合社會參與與里海創生，推動整體永續發展。本計畫透過淨灘、淨海、珊瑚復育及環境教育等行動，強化海洋生態保護；並開設海洋生態觀光與遊艇服務相關課程，培育在地青年投入永續觀光產業。同時，結合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推動生態旅遊示範區，串聯社區與 NGO 共同參與地方發展。此外，計畫導入里海精神於潛水與水域遊憩活動，

並設立每年獎助學金，支持青年教育與在地人才培育。透過企業、學校與社區之跨域合作，本專案有效提升澎湖海洋保育量能，並以教育、觀光與社會參與三軸並進，促進地方永續發展。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22、守護澎湖海洋暨培育海洋觀光特色人才計畫

2. 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港務公司）

以提升港務公司同仁對海洋生態與保育措施的理解為核心，透過專家分享與跨部門交流，強化組織在海洋永續議題上的知識基礎與協作能力。活動邀請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專業學院楊瑋誠教授前往港務公司，以「海洋生態及保育措施執行效益」為主題進行環境教育講座，透過簡報、案例與研究資料，深入解析海洋生態現況、保育策略與實務成效，協助港務工程與業務單位理解海洋保育與港埠管理的關聯性。講座同時促進跨單位對話，提升資訊共享與未來合作的可能性，使海洋保育理念能更有效融入港務公司的日常業務與永續

治理架構。透過本次活動，港務公司不僅強化內部海洋素養，也為後續推動環境永續行動奠定更扎實的基礎。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23、海洋保育環境教育講座－海洋生態及保育措施執行效益

(十二) 挹注國際交流合作專案

1. 觀察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

在支持媽祖魚保育聯盟與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推動台日海洋保育交流，促進地方社群與國際之間的經驗分享，並提升公眾對沿海生態與台灣白海豚的關注。透過企業贊助與專業參與，強化民間團體在海洋保育上的推動能量，同時展現企業在海洋永續、社會參與與跨國交流上的實質貢獻。藉由串聯台日雙方的保育經驗，本專

案期望深化沿近海保育理念，並提升社會大眾對白海豚與海洋生態議題的理解。



資料來源：海洋保育署 ESG 媒合平台

圖 24、協辦「台日里海倡議交流論壇」活動

表 2、海洋保育行動方案內容與企業參與案例

海洋保育方針	行動方案	主要涉及內容說明	企業參與代表案例
方針一： 海洋淨好 永續利用	1.淨海量能擴張 及設備提升	● 整合企業志工、專業潛水人員及在地團體，建立常態化與區域化之淨海機制，並提供專業裝備以提升廢棄物清除量能。	● 華碩 ASUS-企業潛水社連續多年參與潛海戰將淨海行動，與政府合作清除海底廢棄物（611 公斤、297 公斤）。 ● 廣達電腦 Quanta-企業志工組隊下水清除海底垃圾，參與多場潛海戰將任務。 ● 光寶科技 LiteOn-參與新

海洋保育方針	行動方案	主要涉及內容說明	企業參與代表案例
			北市「無痕淨海」聯合企業淨海行動。
	2.海廢循環經濟與地區文創產業推廣	● 推動海廢塑膠再生應用與永續品牌共創,透過研發回收再製產品,促進資源循環利用。 ● 打造海廢文創基地與創新設計資源,串聯在地社區文化或產業,提供海廢回收多元去化管道與附加經濟價值。	● 台灣化纖-以提升台灣海龜救援量能為核心。企業以自身塑膠製程與原料研發的核心優勢,回應全球塑膠減量與再生利用的永續趨勢,透過材料調整與產品優化展現守護海洋環境的決心。 ● deya 品卓-推出海廢回收背包,建立封閉式循環系統
方針二：生物保育資源永續	3.推廣海洋物種友善措施制度與措施	● 開發海洋生態衝突緩解與智慧避讓技術(如忌避器)降低誤捕撈到海洋野生物種。 ● 輔導適量捕撈、放流制度及友善漁具應用與推廣,落實友善釣捕。 ● 資助漁會與民間團體強化釣場之自主管理與環境維護。 ● 推廣海洋物種如(鯨豚、海龜等)物種友善行為規範,落實友善措施活動,緩解人為干預衝擊。	● 友善賞鯨 ● 友善海龜
	4.海洋物種救援、野放與救傷復原	● 支援海洋物種救援網(MARN),提供醫療資源、救援車輛及飼育空間等硬體。 ● 強化醫療照護與野放作業,提升救護設施效能與充實專業人力,提升受傷物種存活率。	● Xpark-提供海龜救傷空間與照護資源,與 MARN 合作救援,建立海龜救援中心。
	5.海洋物種與生物多樣性科學研究	● 與海洋生物資源相關之科研工作、調查與設備購置 ● 導入 eDNA 與自動影像辨識等先進技術進行物種	● 宏基與海龜點點名合作建立海龜 AI 辨識系統

海洋保育方針	行動方案	主要涉及內容說明	企業參與代表案例
		普查，並建置大數據監測與共享平台。 ● 海洋物種行為調查，精確普查特定海域的生物多樣性與珍稀物種蹤跡。 ● 支持海洋保育相關科技技術與設備研發，加強產學合作應用。	
方針三： 棲地守護 生態富裕	6.珊瑚保育行動	● 支持珊瑚、復育、白化應變與永續旅遊推廣	● 日月光文教基金會-計畫將先了解台灣珊瑚礁現有狀況，逐步建立科學的歷史資料和生態基準線
	7.藍碳復育行動	● 支持海草、紅樹林等藍碳生態系之技術開發、監測與教育	● 南山人壽-以建立台灣首座貝克氏鹽草（ <i>Halophila beccarii</i> ）種源苗圃為核心，透過系統性保存珍稀海草資源，強化未來外復育行動的基礎能量。專案結合企業資源與在地社群力量，組織海草巡守與護育團隊，推動公私協力參與海草保育。
	8.海洋保護區與OECM保育行動	● 建立海洋保護區巡守量能，輔導在地巡守隊常態化執行岸際巡護、監測工作，並支持相關運作設備，構築第一線海洋保育民間參與網絡。 ● 推動 OECMs 認證與多元守護，將民間力量納入國家保育版圖。	● 台新證券於花蓮豐濱鄉石梯坪珍稀物種「碑礫貝」的保育與復育，透過企業支持與在地社群合作，共同守護面臨滅絕危機的海洋指標生物。 ● 台電離岸風電第一期利用風場維運管制建立天然庇護空間 ● 中油觀塘未開發區落實環境留白與主動監測打造安全廊道 ● 台泥和平工業港藉由嚴密港區維護孕育出微型生態綠洲。這證實工業與能源基地管理得當亦能化身生物庇護所。

海洋保育方針	行動方案	主要涉及內容說明	企業參與代表案例
	9.海洋保育物種棲地環境品質監測與研究	● 利用科技設備執行海洋保育物種族群分布與棲息地品質調查工作 ● 監測海洋保育物種之生態分布、攝食與繁殖行為等，評估人為活動（如垂釣、潛水）與環境變化（如白化）對物種或棲地影響。 ● 強化氣候變遷對海洋棲地之衝擊與調適工作	● 松鼎資源開發-結合企業資源與在地保育專業，運用無人載具與空拍技術，進行自然光與熱感應雙模式的海上掃描，調查台灣西岸海域鯨豚的分布與生態現況。
方針四： 海洋素養 永續扎根	10.海洋保育教育與活動推廣	● 設計多元化海洋保育教育活動。 ● 開發海洋保育教育之創新教材、教具、桌遊或手遊。 ● 推動適合各級學校之特色海洋保育課程。 ● 支持海洋保育署之各區域海洋保育教育中心。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探採事業部-活動內容聚焦於「微塑膠對海洋生態之影響」，透過圖像、案例與研究資料，說明塑膠微粒如何進入海洋環境，並對鯨豚、海龜等海洋生物造成威脅，進而影響整體海洋生態系與人類健康。 ● 騰輝電子與在地協會合作，推動石滬修復、潮間帶生態保育與海洋環境教育。
	11.海洋保育行動專業志工與師資培訓	● 建立公民科學家機制，協助海洋監測與基礎數據建立，並建立標準化專業培訓，提升對海洋生物多樣性與環境變化之辨識及記錄能力。 ● 訓練海洋保育專業人員，支持培訓專業講師及學員參訓費用，厚植守護海洋專業人力。	●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攜手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共同推動「守護澎湖海洋暨培育海洋觀光特色人才計畫」，以守護海洋環境、培育永續觀光人才、擴大社會參與與推動里海創生為核心目標。 ● 以「海洋生態及保育措施執行效益」為主題進行環境教育講座，透過簡報、案例與研究資料，深入解析海洋生態現況、保育策略與實務成效，協助港務工程與業務單位理解海洋保育與港埠管理的關

海洋保育方針	行動方案	主要涉及內容說明	企業參與代表案例
			聯性。
	12. 挹注國際交流合作專案	● 積極對接印太區域保育戰略，透過跨界聯盟形式參與區域性海洋治理議題，建立全球保育網絡並強化與國際組織之策略對接。 ● 資助民間國際海洋保育交流活動 ● 推動跨國志工合作計畫，促進保育技術與經驗之國際分享 ● 透過參與國際論壇將台灣保育成果推向全球視野，提升我國海洋保育之國際能見度。	● 觀察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支持媽祖魚保育聯盟與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推動台日海洋保育交流，促進地方社群與國際之間的經驗分享，並提升公眾對沿近海生態與台灣白海豚的關注。

三、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簡介

(一) 媒合平台功能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為培力企業認識其價值鏈與海洋之重要關聯性，並協助企業強化海洋保育以建構品牌形象與融入公司治理，114 年透過建置「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網站網址 QR Code 如圖 25）與成立專業輔導團，積極輔導國內企業參與「海洋保育、攜手永續」ESG 專案，歡迎各企業為海洋永續環境發展貢獻心力。網站功能如下：

1. 彙整國內外海洋保育政策、永續發展趨勢及相關法規政策資訊等，協助企業快速掌握參與海洋保育工作之重要性，降低決策門檻。
2. 引導企業、民間團體或學研機構分別展示海洋保育專案之提案內容或媒合意願，設計視覺化操作介面與導引流程，提供友善使用體驗，強化媒合效率。

3. 平台可完整揭露各項專案執行目的、執行方式、經費規模、預計期程及具體成效指標，使企業於投入前後均可充分掌握專案執行內容與成果，降低資訊不對稱風險，建立信任基礎。
4. 網站亦可協助企業編撰 ESG 成果故事，並提供企業可納入永續報告書之素材與成果證明，強化企業品牌形象與對外溝通效益，擴大保育行動之社會影響力。



圖 25、「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網站首頁

(二)媒合平台運作方式

1. 適用對象：凡有意願與海洋保育署攜手推動海洋保育行動之各類團體與組織，皆可參與本平台。可分成以下對象：

(1) 企業端：

指有意投入海洋保育行動，並透過平台提出合作需求、選擇專案或自主規劃方案之企業與相關組織，包括依法設立登記之公司、合夥、獨資工商行號，以及政府立案之社團法人、財團法人等團體。

(2) NGO 或學研機構：

指可提出海洋保育行動方案、執行專案或提供專業合作資源之單位。

- A. 非營利組織或在地團體：依《財團法人法》設立之財團法人、依《人民團體法》設立之社團法人、或在地社區組織（以村、里為單位）。
- B. 學研機構：包括海洋保育相關學術或研究機構、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國民中小學，以及各類依法設立之教育中心或環境教育場域。

2. 企業參與途徑與合作模式

(1) 企業參與途徑

A. 企業自主提案：

企業可依自身 ESG 策略或既有行動，提出保育構想或專案計畫，由海保署媒合輔導團可協助企業診斷適合參與海洋保育專案類型後，再媒合適合之 NGO 或學研單位尋求解方，共同研議規劃海洋保育專案。

B. 提供 NGO 或學術機構提案供挑選參與：

部分企業初期可能對可參與海洋保育專案類型，尚無法明確想法或存在不確定性，故亦可輔導企業直接於媒合平台中篩選已由專業團體規劃之海洋保育專案，依議題類型、資源投入方式（資金、人力、技術等）進行快速篩選適合之專案參與。

(2) 專案合作模式（詳圖 26 所示）

- A. 產學合作型：**企業基於價值鏈管理、永續揭露或風險辨識需求，結合學術研究單位之專業能量，共同推動海洋保育專案。透過科學方法進行議題分析、技術設計與成效驗證，並將成果轉化為可對應 ESG 揭露之內容，以提升專案之專業性與可信度。
- B. 純贊助型：**企業以提供經費、設備或其他資源之方式支持海洋保育行動，由提案單位依既定計畫執行，企業不直接參與專案運作。此模式具參與門檻低、啟動快速之特性，適合初期投入或以公益支持為主要考量之企業。
- C. 自主提案型：**企業依自身需求主動提出海洋保育行動方案，並透過平台媒合合作夥伴與專業輔導機制，強化計畫內容與執行品質。此模式由企業主導專案方向與資源配置，較易形成具代表性之標竿案例，並可深化企業永續治理與品牌策略之整合。
- D. 共創型：**企業與提案單位共同針對海洋保育議題進行問題界定、方案設計與專案執行，透過多方協作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此模式適用於需整合多元資源之複雜議題，能創造較高之創新性與整體影響力，並展現公私協力之治理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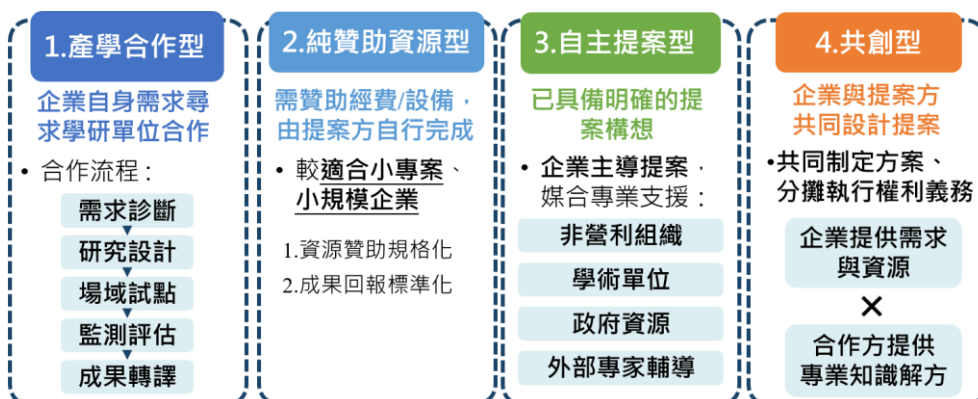


圖 26、專案合作模式

3. 參與專案流程（詳圖 27 所示）

(1) 提出媒合申請：

凡有意願參與媒合之單位，均可填寫媒合申請書，作為本署辦理專案媒合及後續輔導之依據。

- A. 線上填寫或下載申請書：可先於平台註冊官網帳號後進行線上填寫，或至平台下載「海洋保育、攜手永續 ESG 專案媒合申請表（分為企業用、NGO 及學研機構用表單）」。
- B. 申請資料送件方式：申請單位填寫完成後，可透過平台線上送出，或將申請書掃描後寄送至媒合平台窗口電子信箱，由專責窗口協助受理及後續作業。

(2) 雙方媒合磋商：

海保署成立專家輔導團，依據各單位填報之「媒合申請表」，協助企業執行單位（NGO 或學術機構）進行資源對接與合作磋商。

- A. 媒合評估與建議：綜合考量企業之專業能力與資源條件、價值鏈及利害關係人關聯性，以及在地連結性等要素，提出適切之媒合建議。
- B. 資源盤點與確認：協助雙方釐清可投入之資源內容，包括技術、設備等實體資源，以及人力、知識、品牌或通路等無形資源。

- C. 工作事項磋商：協助雙方就專案內涵進行討論，確認應辦事項之工作細項、執行方式、期程進度及權責分工（含企業投入事項），並據以規劃後續專案計畫書內容。
- D. 執行效益擬定：協助雙方與專家確認專案工作範圍及預期保育效益，並訂定具體且可量化之成果指標，以利後續執行與成效評估。
- E. 專案合作確認：協助雙方就專案目標、執行方式及權責分工、專案經費額度及經費支付方式等達成共識，並完成合作架構確認及簽署合作意向書，作為後續專案推動依據。

(3) 提出專案計畫：

執行單位擬定海洋保育專案內容，確立專案執行對象、執行方法、分工、經費與預期成果等。

- A. 成果說明書填寫與送件：於平台註冊官網帳號後進行線上填寫，或至平台下載「海洋保育、攜手永續 ESG 專案成果說明書」進行填報。填寫完成後，得透過平台線上送出，或將成果說明書掃描後寄送至媒合平台窗口電子信箱，由專責窗口協助受理及後續行政作業。
- B. 成果內容呈現：成果資料應完整說明專案執行之量化與質化效益，包含核心問題之回應情形、所創造之環境與企業雙贏之永續價值，以及對員工、在地社區、NGO 等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 C. 成果認定：成果說明書經海保署審查，並得視專案性質及內容需要，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協助審查，審查通過者，將核發成果證明，並將成果報告以適當方式公開揭露於媒合平台。
- D. 成果表揚：經認定完成之專案，將對執行之企業單位與合作單位核發執行成果證明或感謝狀；海保署亦規劃於每年度辦理頒獎典禮與記者會，進行公開表揚與成果展示，以提升企業參與海洋保育之能見度，並促進優良案例擴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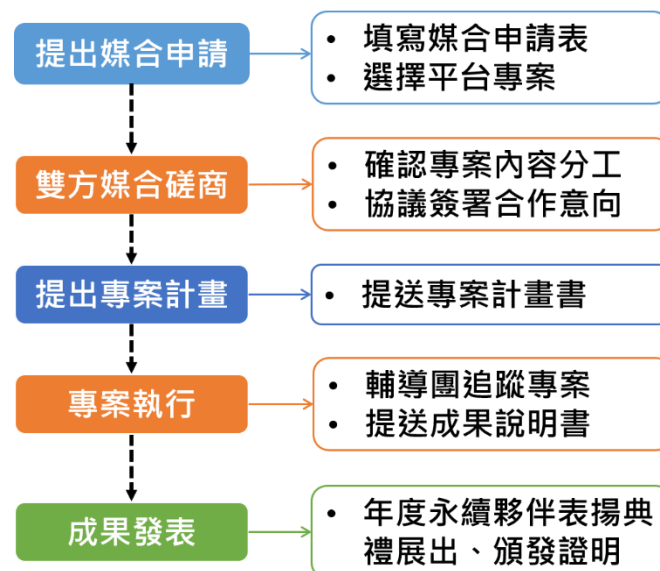


圖 27、海洋保育專案申請與執行流程圖

四、海洋保育專案之團隊夥伴關係

企業在資源（資金、技術、品牌影響力）上具備優勢，但面對複雜且動態的海洋生態系，往往需要在地社群或專業團體提供技術協助。此時，海洋保育專業 NGO（非營利組織）或學術研究機構即是可協助企業落實執行之專業樞紐。彙整 NGO 或學術研究機構角色功能說明如下：

(一)提供專業解方：

對企業營運需求設計科學化的保育方案、執行監測評估並轉譯成果數據。

1. 協助企業設計專案內容可對接國際永續指標。
2. 依據企業本身之產業特性、營運模式、所在區域及永續發展需求，協助盤點與海洋環境、生物多樣性相關之議題與風險。
3. 針對不同企業需求，規劃具科學基礎之海洋保育合作方案，如棲地修復、生態復育、海洋廢棄物減量、海洋環境監測、生物多樣性調查、藍碳保育、海洋教育推廣等。
4. 協助企業建立專案執行架構、工作方法及成效管理機制，使海洋保育專案投入資源後，具明確執行方向及成果。
5. 提供人力減少企業執行非本業工作負擔。包括：辦理生態調查、基線資料建立、監測評估及後續追蹤工作，確保專案成果之專業性與可信度。
6. 將專業監測結果與保育成果轉譯為企業與利害關係人可理解、可揭露、可溝通之數據與資訊，作為企業永續報告、ESG 揭露、品牌溝通及利害關係人對話之基礎。
7. 協助企業由一次性資金贊助，逐步發展為具有執行目標、方法、可驗證績效與可持續性推動之海洋保育工作參與模式。

(二)協助企業尋求在地社群協力參與

1. 海洋保育工作可能涉及海岸、漁村、漁港、海域、社區或在地學校等場域或對象，專案推動需兼顧生態保育與地方發展需求。

2. 專業 NGO 或學術研究機構多與在地漁會、巡守隊、社區組織、公民團體及地方領袖具合作基礎，可作為企業與地方之間的溝通橋梁。
3. 協助企業規劃兼顧地方認同、社區參與及保育效益之合作機制，使專案推動更具在地基礎與社會支持。透過串聯地方行動網絡，有助企業建立良好社會關係，提升專案之接受度、延續性與實質影響力，進而促進企業與地方共榮發展。

(三)專業培力與企業環境教育

1. 海洋保育不僅為外部合作議題，亦涉及企業內部對自然環境、海洋風險及永續責任之理解與認知。專業 NGO 或學術研究機構可依企業需求，規劃辦理海洋保育相關教育訓練、議題講座、幹部培力及員工環境教育活動。
2. 提升企業員工對海洋保育之參與意識與認同感，促進跨部門共同投入，形成組織內部支持力量。
3. 協助企業逐步建立海洋保育之內部知能與行動文化，使保育參與由單次活動提升為長期治理與永續經營之一環。

此外，海洋保育署成立之媒合平台則設有專家輔導團，可協助企業與合作方溝通，並協助企業加以追蹤專案執行成效，茲就輔導團協助功能，說明如下：

1. 媒合協助與需求對接：協助企業與 NGO 或學術研究單位進行需求釐清與資源盤點，並依雙方條件與專案性質提供媒合建議，促進合作雙方有效對接。透過專業引導，降低溝通落差與媒合不確定性，提升合作成功率與專案契合度。

2. 專案品質控管與效益評估：針對提案內容進行專業審查，評估其保育目標、執行方式及資源配置之合理性，並檢視專案預期效益與ESG價值，確保企業投入具體且具影響力。
3. 專案執行監督與實地訪視：建立專案執行紀錄、查核方式及成果追蹤程序；於專案執行過程中，透過定期追蹤與實地訪視機制，掌握執行進度與品質，並提供即時建議與調整方向，確保專案落實執行並達成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確認保證：協助設定可量化、可定性描述或可查證之執行成效指標，例如：減少污染量、復育面積、監測物種數、參與人次或教育推廣課程設計成效等。必要時，針對專案執行成果，可透過專家審查、第三方意見或科學監測資料，提升成果判定之專業性與公信力，避免「漂綠」疑慮。



圖 28、海洋保育專案合作夥伴關係

Part IV 結語：從海洋保育開啟企業永續轉型

綜觀全球永續目標發展趨勢，海洋保育已不再僅是企業社會責任的「加分項」，而是決定企業在「自然正向」浪潮下能否永續經營的「必要條件」。近年來面對「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GBF）」與 TNFD 等新興國際永續倡議，企業如何將海洋風險轉化為成長機會，已成為落實企業永續治理之核心議題。企業透過參與海洋保育，將獲得以下 3 大核心價值：

- 一、強化合規韌性：運用 LEAP 方法學辨識營運活動，對海洋的依賴與衝擊，提前因應國內外永續指標要求（如 GRI、證交所評鑑）。
- 二、建立品牌差異化：將專業的保育行動轉譯為高品質的 ESG 成果故事，提升利害關係人之信任感與品牌影響力。
- 三、推動藍色經濟轉型：藉由專業解方模式與科學數據支持，引導資金與技術精準投入海洋淨化與生態守護，達成企業與生態環境的互利共榮。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於 114 年起建立「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為一個協助企業參與海洋永續工程之專業溝通橋樑，可協助企業進行內部診斷、媒介專業資源、設計海洋保育專案、追蹤執行成效、至成果產出宣導等各階段，均提供完整一站式之高效率服務，致力為國內企業創造可擴大參與海洋環境永續契機，減少推動障礙門檻，確保達成永續目標要求。

參考資料

1. 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2022). 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https://www.cbd.int/gbf>
2. FAO. (2022). The State of World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https://www.fao.org/sofia>
3.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2024). GRI 101: Biodiversity. <https://www.globalreporting.org/>
4. High Level Panel for a Sustainable Ocean Economy. (2020). Ocean Solutions Report. <https://oceanpanel.org/>
5. OECD. (2016). The Ocean Economy in 2030. <https://www.oecd.org/ocean/>
6.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2023). LEAP Approach v1.1. <https://tnfd.global/tnfd-leap/>
7.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2023). TNFD Final Recommendations. <https://tnfd.global/>
8. The Nature Conservancy. (2021). Belize Blue Bond. <https://www.nature.org/en-us/what-we-do/our-insights/perspectives/belize-blue-bonds/>
9. UNEP Finance Initiative. (2021). Guidance on Blue Finance. <https://www.unepfi.org/blue-finance/>
10. United Nations. (2015). 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https://sdgs.un.org/goals>

11. World Bank. (2018). Seychelles Blue Bond.
<https://www.worldbank.org/en/news/press-release/2018/10/29/seychelles-launches-worlds-first-sovereign-blue-bond>
12. 內湖潛水社。(2024)。光寶科技海廢清除活動影片。
<https://reurl.cc/K2lLNq>
13. 大和傳媒。(2024)。廣達海洋守護行動。<https://reurl.cc/R2eExx>
14.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https://www.ctbcholding.com>
15. 行政院。(2022)。《臺灣 2050 淨零轉型自然碳匯關鍵戰略》。
<https://www.ey.gov.tw>
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23)。《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準則》。
<https://www.fsc.gov.tw>
1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23)。《永續金融評鑑指標》。
<https://www.fsc.gov.tw>
18. 風傳媒。(2024)。華碩企業潛水社淨海行動。<https://www.storm.mg>
19. 國家發展委員會。(2022)。《國家永續發展目標 (NSDGs)》。
<https://nsdg.ndc.gov.tw>
20.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2023)。《海洋保育白皮書》。
<https://www.oca.gov.tw>
21.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2024)。《海洋保育行動計畫》。
<https://www.oca.gov.tw>

22.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2024)。《海洋保育 ESG 媒合平台案例資料》。<https://oceanicesg.oca.gov.tw/OcaEsg/index>
23. 臺灣證券交易所。(2023)。《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https://www.twse.com.tw>
24. 臺灣證券交易所。(2025)。《ESG 評鑑指標與評鑑方法說明》。<https://www.twse.com.tw>